宿委教发〔2023〕40号

中共宿迁市委教育工委

关于王行金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局机关各处室、直属事业单位，市直各学校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王行金同志任市教育局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处处长，免去市教育局安全保卫与维护稳定处副处长；

井涵同志任市教育局财务处处长，免去市教育局财务处三级主任科员；

李远同志任宿迁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（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）处长（主任），免去宿迁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三级主任科员；

夏伟同志任市教育局教师工作处处长，免去市教育局组织人事处（监督与审计处）副处长，三级主任科员；

洪晓曼同志任市教育局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市教育局组织人事处（监督与审计处）四级主任科员；

葛曼同志任市教育局组织人事处（监督与审计处）副处长、三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市教育局群工处副处长，三级主任科员；

免去周洪飞同志宿迁市电教中心主任职务。

中共宿迁市委教育工委

2023年7月25日